

镇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镇政办发〔2022〕50号

镇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镇康县“十四五”防震减灾规划》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各办局：

《镇康县“十四五”防震减灾规划》已经县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执行。



镇康县“十四五”防震减灾规划

2022年8月

目 录

一、现状与形势.....	5
(一) “十三五”时期发展成效.....	5
(二) “十四五”时期面临的形势.....	7
(三) “十四五”时期面临的主要问题.....	8
二、规划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主要目标.....	10
(一) 指导思想.....	10
(二) 基本原则.....	10
(三) 主要目标.....	12
三、主要任务.....	12
(一) 提升地震监测预测预警能力.....	12
(二) 健全地震灾害风险防治体系.....	14
(三) 提升防震减灾公共服务能力.....	15
(四) 提升地震应急救援能力.....	16
(五) 增强地震信息化支撑.....	17
(六) 加强防震减灾科普宣传.....	17
(七) 加强地震人才支撑.....	18
(八) 加强防震减灾法制建设.....	18
四、重点项目及规划布局.....	18
(一) 镇康县防震减灾智能化工程.....	18
(二) 镇康县地震监测预警能力提升工程.....	19
(三) 镇康县地震灾害风险防治工程.....	19
(四) 镇康县防震减灾公共服务能力提升工程.....	20

(五) 镇康县地震监测提升工程.....	21
五、保障措施.....	21
(一) 加强组织领导.....	21
(二) 健全投入机制.....	21
(四) 统筹协调发展.....	22
(五) 开展检查评估.....	22

镇康县“十四五”防震减灾规划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和提高自然灾害防治能力重要论述以及对防震减灾工作重要批示指示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以及给沧源县边境村老支书们的重要回信精神，加快推进新时代镇康防震减灾事业现代化建设，夯实监测预报预警基础，提高地震灾害风险防治能力，防范化解重大地震灾害风险，为镇康主动融入“一带一路”、孟中印缅经济走廊、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重要战略支撑点的目标提供防震减灾服务，为镇康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提供地震安全保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云南省防震减灾条例》《“十四五”国家防震减灾规划》《云南省“十四五”防震减灾规划》《临沧市“十四五”防震减灾规划》《镇康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等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结合镇康实际，制定本规划。

一、现状与形势

（一）“十三五”时期发展成效

五年来，镇康县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的重要论述和防震减灾指示批示精神，在县委县政府和市地震局的坚强领导下，镇康县防震减灾事业取得长足发展，监测预报、震灾预防和应急处置工作成效明显，公共服务

能力得到明显提高，公众防震减灾意识进一步增强，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科技支撑的防震减灾社会治理格局基本形成，现代化防震减灾治理体系逐步健全。

1. 地震监测预报预警能力明显增强。全县地震监测基础设施得到明显加强，地震监测网络日趋完善。“十三五”期间，投入 200 多万元组织实施了地震烈度速报与预警工程镇康分项目，在全县范围内建成了地震应急响应系统 1 套，二氧化碳监测点 1 个，强震测震台 1 个、地震预警监测点 4 个、水温自动观测台 2 个、地震烈度速报与预警工程一般台站 4 个，建成地震烈度速报与预警工程基准台站 2 个、基本台站 3 个，工程全面完成并投入使用，观测数据已接入国家、省地震行业网。

2. 地震灾害防御能力明显增强。认真开展了第 5 代中国地震动（带）参数区划图的宣传贯彻落实，减隔震技术得到广泛运用，城乡建筑抗震设防能力得到大幅提升。实施脱贫攻坚农村危旧房改造及抗震安居工程，配合省地震局工程院完成重大工程地震安全性评价要求管理备案 100 余项，加快了项目推进和落地实施。认真配合相关职责部门开展督促检查和技术指导，不断推进农村民居、校安工程和灾后恢复重建的抗震设防要求管理和服务工作，建设隔震减震技术建筑单体 21 个 50550 平方米。加强防震减灾科普宣传，推进地震安全社区、示范学校和防震减灾科普教育基地等建设，成功创建国家地震安全示范边境县城 1 个，省、市地震安全示范社区 2 个，省级地震科普示范学校 2 所。

3. 地震应急处置水平稳步提升。建立地震应急检查制度，及时修订印发了《镇康县地震应急预案》和《关于进一步加强地震灾害防范应对准备工作的实施方案》等预案方案，稳步推进全县地震应急避难场所建设工作，目前全县共建成应急避难场所13个，县级5个，乡镇8个，总面积8.4万平方米，可以容纳安置4.4万人。投入45余万元建成了“震情会商与应急响应技术系统”，成功联入国家、省地震应急技术指挥系统平台。持续更新地震应急基础数据库，不断完善全省震情会商与应急响应技术系统，推进国家、省、市、县四级地震工作机构信息互联互通，为全县所有乡镇配备卫星电话。通过积极向上争取地震应急科研技术项目，为镇康县地震监测预警信息化工程建设、震后灾情快速获取和震灾处置等工作提供强有力的技术支撑。加强防震减灾科普知识宣传教育，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防震减灾宣传教育活动，社会公众防震减灾意识和技能不断提高。

（二）“十四五”时期面临的形势

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防震减灾工作。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对防灾减灾救灾和提高自然灾害防治能力作出重要指示批示，为防震减灾工作指明了方向、明确了重点，是指导新时代防震减灾事业现代化建设的强大思想武器和根本遵循。

随着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如期实现，镇康同全国、全省、全市一道迈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防震减灾工作面临的机遇和挑战前所未有。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人民至上、

生命至上的理念深入人心，各级党委、政府和社会公众十分关心、关注和支持防震减灾工作，人民群众对地震安全保障需求不断增强，防震减灾事业迎来新的发展机遇。同时，社会财富不断增长、新型城镇化进程不断加快、人口分布高度集中，特别是快速发展的交通系统、油气运输管网、电网系统、水电枢纽工程等重大基础设施日益增多，城市规模越来越大，各类灾害风险交织关联，各种隐患威胁相互叠加，防震减灾工作面临新的挑战。

（三）“十四五”时期面临的主要问题

1. 全县面临的震情形势严峻复杂。镇康县属地震多发地区，处在印度板块与欧亚板块碰撞带东侧，紧靠怒江和南汀河深大断裂带上。

2. 地震监测预报预警能力不足。地震监测站网智能化程度不高，捕捉地震前兆特别是短临前兆信息的监测网络还不健全，地震观测环境干扰日趋严重，地震预报领域等核心关键技术仍未突破，地震短临预报能力较低，地震烈度速报与预警网络建设还处于起步阶段，地震预警体系还没有建立。煤矿塌陷、爆炸等非天然地震事件的监测业务能力不强。

3. 地震灾害风险防治能力薄弱。镇康县大部分地区山高坡陡谷深，全县10个乡（镇）全部处于VIII度以上地震高烈度区。境内的油气管线，公路、桥梁、水利设施等现代化基础设施接近或直接处于大震危险源地带，地震灾害风险隐患大。全县地震灾害风险底数不清，风险管理理念及措施还不到位，防治能

力较弱。重大建设工程地震安全性评价监管还不到位，部门协调协作机制还有待完善，社会力量参与机制还不健全，市场配置资源的优势尚未得到充分发挥，地震灾害风险防治体系还没有完全建立。城市地震灾害风险高、农村设防水平低的局面尚未完全改变。

4. “防大震、救大灾”能力不强。全社会大震巨灾防范意识不强。大震救援装备物资储备不足，地震次生衍生灾害防范能力不强，应对大震巨灾的体制机制不够完善。各级政府应对大震的经验不足，应急救援力量分散，应急协调联动水平不高；基层组织应急救援力量薄弱，救援技能和装备条件不能满足应对和处置大震侵袭的需要。防震减灾法律法规和标准体系有待进一步健全，治理体系不够完善，部门之间的责任分工不够清晰，协调联动机制有待完善。基层基础不够牢固，社会力量参与和市场机制发挥不够，未形成全社会齐抓共管的有效合力。信息化技术与业务融合不足，大数据挖掘、人工智能、区块链、5G 等新兴信息技术在防震减灾领域应用需要进一步加强。

5. 防震减灾公共服务能力有待加强。公共服务信息化、智能化支撑能力不足，服务产品单一，不能满足政府、社会、公众的差异化和个性化需求。防震减灾科普工作体制机制有待完善，社会力量参与机制、市场机制作用等发挥不够充分。高质量科普作品创作与推广不足，科普作品标准化、科学化、多样化和创新性不够，社会公众的防震减灾意识较为薄弱。

二、规划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主要目标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和提高自然灾害防治能力的重要论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相结合，坚持常态减灾和非常态救灾相统一。以“建设好美丽家园、维护好民族团结、守护好神圣国土”为主线，以打造“乡村振兴示范区、兴边富民示范区、国家可持续发展示范区”“三个示范区”为重点，将防震减灾工作主动融入“三个示范区”建设当中，进一步夯实监测基础，加强预报预警，摸清风险底数，强化抗震设防，保障应急响应，增强公共服务，创新地震科技，推进镇康防震减灾事业现代化，服务保障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二）基本原则

1.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确保防震减灾事业现代化建设的正确方向。防震减灾事业是一项系统工程，涉及各个方面，必须加强党对防震减灾事业的集中统一领导，进一步健全完善防震减灾工作体制机制，有效动员全社会积极推进防震减灾事业现代化建设。

2.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切实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放在首位。夯实基层防震减灾基础，提升地震安全服务保障能力，努力提供优质高效的防震减灾公共服务，坚持人民至上、

生命至上，把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和满足人民群众地震安全需求作为防震减灾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服务引领防震减灾事业的发展，不断增强全民防震减灾意识，切实减少人员伤亡。

3. 坚持预防为主，提升地震灾害风险管理能力。树立地震灾害风险管理和综合减灾理念，科学认识和把握地震风险演变规律，摸清地震灾害风险底数，加强地震灾害风险防治，坚持关口前移，重心下沉，全面提升地震灾害风险综合防范能力，最大限度减轻地震灾害风险。

4. 坚持改革创新，推动防震减灾事业高质量发展。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不断健全完善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防震减灾体制机制，激发事业发展的活力和动力。聚焦制约镇康防震减灾事业现代化的“瓶颈”问题，紧密结合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实际，创新防震减灾发展思路和举措，全力推进新时代防震减灾工作体系建设，推动全县防震减灾事业高质量发展。

5. 坚持系统观念，主动融入全国全省全市防震减灾事业现代化建设全局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大局。贯彻落实中国地震局《新时代防震减灾事业现代化纲要（2019—2035年）》和各项体制改革顶层设计方案，科学系统谋划全县防震减灾事业发展。统筹安全和发展，强化顶层设计，科学谋划事业发展方向，着力固根基、扬优势、补短板、强弱项，攻坚克难，奋力使镇康防震减灾工作走在全省、全市前列。坚持防震减灾工作与经济社会融合发展，动员全社会力量积极参与防震减灾工作。健

全完善防震减灾公共服务清单，努力提升服务能力，主动服务全县经济社会发展。

（三）主要目标

到 2025 年，防震减灾工作体制机制更加完善，结构合理、专业素质较高的防震减灾专业化队伍基本建成，“防大震、减大灾，抗大震、救大灾”服务能力明显增强，保障镇康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更加有力。初步形成以监测智能、防治精细、服务高效、科技先进、管理科学为标志的新时代防震减灾事业现代化体系框架，地震监测预报预警、地震灾害风险防治、防震减灾公共服务和地震应急救援保障能力显著提高，地震预警工作取得突破，地震科技和地震灾害防御水平明显提升，高质量防震减灾公共服务体系基本建成。社会公众防震减灾素质进一步提升，地震灾害风险对全县经济社会和公共安全的影响持续减轻，满足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对地震安全的需求。

力争到 2035 年，全县基本实现防震减灾事业现代化。基本建成地震灾害风险防治、地震基本业务、科技创新与社会治理为一体的防震减灾事业现代化体系。基本实现防治精细、监测智能、服务高效、科技先进、管理科学的现代智慧防震减灾体系，地震灾害风险防治能力显著增强，地震安全保障服务能力显著提升。

三、主要任务

（一）提升地震监测预测预警能力

1. 夯实地震监测基础。抓住省地震局建设临沧地震监测中心站建设项目机遇，主动融入和不断加密、优化现有测震观测网，通过实施优化地震速报与预警项目、南汀河断裂温泉台阵等项目建设，丰富监测项目和震情短临跟踪资料。努力实现镇康建设一个地球物理监测台站的建设目标，有效提高全县的地震监测能力。稳步推进地震监测站网标准化建设及观测环境改造，更新老旧监测设备，打造优质示范台站。加强地震监测站网运行维护与保障体系建设，不断提高全县地震监测质量。

2. 提升地震预测研究水平。开展深井观测技术研究，发展地震预测新技术新方法，优化地震长中短临预测和震后趋势预测业务，完善预测业务评价体系，定期开展地震预测效能评估，提升地震预测预报科学水平。拓展地震监测应用业务，提高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和行业地震安全水平。健全完善地震趋势预测、危险区判定和短临预测指标体系，积极探索基于预测指标体系的地震综合概率预测业务。加强重点危险区震情跟踪，进一步完善震情会商机制和地震会商技术系统。构建并完善地震预测评价体系，力争做到中期预测准确率不断提高，短临预测水平有所突破。

3. 精准发布预警信息。加强地震台网运维保障，初步构建布局合理、高精度、智能化的现代地震监测体系。全面完成国家地震烈度速报与预警工程镇康县项目建设，实现震后秒级地震预警信息发布能力、分钟级地震烈度速报能力，为社会、个人以及公路、水电站、水库等行业提供精准预警信息。加强地

震预警科普宣传，营造预警信息发布的良好社会环境。加强紧急地震信息服务示范终端推广和管理，形成部门联合、上下衔接、管理规范的地震预警信息发布体系。

（二）健全地震灾害风险防治体系

1. 摸清风险底数。完善地震灾害风险防治责任分工体系和社会参与机制，构建集地震活动断层探察、灾害风险区划、灾害隐患监测、灾害风险预警、地震灾害风险治理为一体的全流程地震灾害风险管理体系。开展全县地震灾害风险调查和重点隐患排查，建设全县地震灾害风险防治业务平台。实施并完成全县地震灾害风险普查和重点隐患排查工作，掌握地震灾害风险底数，建立地震灾害风险与减灾能力数据库。开展地震灾害风险识别，编制地震灾害风险区划图和地震灾害风险防治区划图。

2. 加强抗震设防。深化地震安全性评价“放管服”改革，明确建设单位主体责任，强化全过程监管，构建权责明晰、科学有效的地震安全性评价管理体系。按照“放管服”改革要求，采取有效措施，落实建设单位、地震部门、行业部门、各级地方政府抗震设防管理责任，构建权责明晰、科学有效的抗震设防要求与地震安全性评价管理体系。落实重点行业领域工程抗震设防要求，提高学校、医院等人员密集场所抗震设防标准，推行区域性地震安全性评价，有效管控各类建设工程地震灾害风险。加快推进地震易发区房屋设施抗震加固工程，大力推广应用减隔震等抗震新技术。

（三）提升防震减灾公共服务能力

1. 构建服务体系。进一步理顺和完善县、乡（镇）、村（社区）防震减灾公共服务体系。加强部门协作，鼓励社会参与，形成防震减灾公共服务合力。建设防震减灾公共服务平台，完善防震减灾公共服务技术系统。围绕政府、部门和社会公众需求，构建供需对接、便捷智能的综合性公共服务平台，面向政府地震应急管理，提供震前防御、震时响应和震后救灾与恢复重建的决策服务。

2. 增强服务供给。以目标为导向，以需求为牵引，依托现代信息技术，不断丰富服务产品、拓宽服务领域、改进服务方式，实现服务智能化、精准化、常态化，努力提升防震减灾公共服务水平。充分利用预警信息发布系统和应急广播、电视、互联网、手机 APP 等平台，建设立体化传播网络和个性化接收终端，实现防震减灾公共服务均等化。拓展地震预警行业应用，为公路、桥梁、水库大坝、油气管线、供电企业、危化企业等行业用户提供预警信息，拓展信息服务范围和能力。

3. 制定服务清单。面向社会公众，拓展地震速报、预警信息、防震减灾科普宣传等公众服务；面向公路、桥梁、大坝、水电站等重点行业，强化监测预警、地震安全性评价等专业服务；面向国家重大战略和重要活动，强化地震安全保障等专项服务。细化防震减灾公共服务产品清单，明确服务范围和服务质量。拓宽服务空间，健全服务网络，创新服务方式，丰富服务产品，提高公共服务效能。

（四）提升地震应急救援能力

1. 完善体系建设。全面加强抗震救灾指挥部成员之间的协调联动，强化区域、部门联动协作，提高“防大震、救大灾”应急能力。完善地震应急响应保障预案和工作机制，定期开展应急响应保障演练。健全县、乡（镇、村、社区）、村（社区）三级地震应急预案体系，完善统一指挥、响应迅速的地震应急指挥体系，不断提高“防大震、抢大险、救大灾”能力。重点提升10个乡（镇）的地震应急救援能力，推进地震专业救援队伍标准化建设，开展救援能力分级测评。提升基层基础应急能力，开展示范社区创建，实现所有乡（镇）级政府开展年度应急演练，规范和引导社会应急力量参与地震救援。

2. 保障应急响应。建立震情灾情紧急快报工作机制，开展年度重点危险区地震灾害损失预评估，完善统一的地震应急响应保障技术平台。实施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地震应急全时程灾情汇聚与决策服务技术研究”项目示范应用，建设地震灾情信息实时获取、汇集、分析、研判、处理及灾情快速评估与综合展示技术平台，提升大震巨灾应急科技服务水平。持续抓好地震灾害快速评估系统基础数据库年度更新录入工作，保证预评估结果可用性。开展年度重点危险区地震灾害损失预评估，建立地震紧急救援和灾后重建技术保障机制。强化大震应急物资储备和调运能力，规范地震现场应急处置工作，推进地震现场应急队伍信息化、标准化建设。

3. 强化震情信息产出。完善地震现场应急装备，加强和规

范余震监测与震后趋势预测、地震现场调查和灾害损失评估、次生衍生灾害防范等地震现场应急处置工作。建立地震灾害信息产出和灾情获取服务与工作平台。强化地震灾害现场调查和评估，快速产出地震灾害烈度图。

（五）增强地震信息化支撑

推进全县防震减灾信息化建设，加快地震监测台站、信息节点、地震短信发送平台、震情会商与地震应急响应技术系统等业务系统功能整合，逐步构建支撑地震监测预警、应急响应、风险防治、公共服务等业务，上下左右相联通的业务管理系统，提高地震业务工作信息化、智能化水平。通过多网融合，推进地震应急响应技术系统与政府、应急部门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对接，保障大震巨灾应急指挥决策信息的高效互通。

（六）加强防震减灾科普宣传

统筹抓好重点时段宣传和日常宣传，推进防震减灾科普宣传进学校、进机关、进企业、进社区、进农村、进家庭，普及防震减灾知识，提升公众防震减灾意识和应急避险、自救互救技能。继续推进防震减灾示范创建工作，“十四五”期间力争创建省级防震减灾科普示范学校3所，配合创建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小区、村）3个。强化科普阵地建设，推进防震减灾科普纳入地方综合科普场馆建设。利用“互联网+防震减灾科普”，持续推进防震减灾科普“三微一端”建设。加强涉震舆情监测引导，及时回应社会关切。

（七）加强地震人才支撑

着眼新时代防震减灾事业现代化建设，优化干部人才成长环境，加强人才培养，突出专业技能，建设一支规模适度、配置合理、结构优化、高素质专业化的县、乡（镇、村、社区）防震减灾工作队，既要满足防震减灾事业长远发展需求，又要与实现防震减灾目标任务相匹配。制定干部教育培训规划，与上级业务主管部门统筹开展全县地震系统人才培养，锤炼思想政治素质，提高业务和行政管理能力。

（八）加强防震减灾法制建设

健全完善地震监测及预警管理、建设工程抗震设防要求监管、地震灾害风险管理等方面的政府规章或规范性文件。依法加强地震监测设施和地震观测环境保护。全面实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运用“互联网+监管”手段，提高执法监督效率。依法加强地震监测设施和地震观测环境的保护，开展防震减灾标准化建设，提高防震减灾社会治理规范化水平。健全政策措施和协同工作机制，依法引导和规范全社会参与防震减灾工作。推进地震安全风险网格化管理，强化基层防震减灾工作基础。

四、重点项目及规划布局

（一）镇康县防震减灾智能化工程

基于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区块链技术，对接省、市地震局“防震减灾智能化工程”，构建面向党委、政府震前综合防御、震后应急响应、灾后恢复重建的全链条防震减灾决策

服务体系，立项实施镇康县防震减灾智能化工程。继续实施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地震应急全时程灾情汇聚与决策服务技术研究”项目的示范应用，为全县在地震灾害监测预警信息化、震后灾情快速获取、快速应急处置响应等工作提供技术支撑。对全县防震减灾各核心业务系统进行升级、改造和整合，集中分析处理地震大数据资源，形成系列化地震公共服务产品。实施防震减灾社会服务互联互通对接工程，架通服务政府、行业和社会公众的信息桥梁，推进防震减灾业务体系和公共服务体系跨行业融合，多种方式为政府、行业和公众提供服务。

（二）镇康县地震监测预警能力提升工程

根据《中国测震站网规划（2020—2030年）》和《中国地球物理站网（地壳形变、重力、地磁）规划（2020—2030年）》，依托提高自然灾害防治能力“九大工程”之“自然灾害监测预警信息化工程”，对接省、市地震局“地震监测站网升级工程”“中国地震科学实验场云南场区建设工程”，立项实施镇康县地震监测预警能力提升工程。争取立项建设镇康勐捧监测站，不断丰富全县地球物理场监测项目。对现有监测台站实施标准化、信息化升级改造和观测环境提升改造，实现地震观测自动化、技术装备现代化、业务应用智能化。加密地震信息服务终端布设，扩大地震预警信息服务面。

（三）镇康县地震灾害风险防治工程

依托提高自然灾害防治能力“九大工程”之“灾害风险调查和重点隐患排查工程”“地震易发区房屋设施加固工程”，

立项实施镇康县地震灾害风险防治工程。以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为契机，全面实施完成全市地震灾害风险调查和重点隐患排查工作，摸清风险隐患底数。围绕新建油气管道、高速公路、水库大坝等建设工程开展地震安全性评价管理工作，提供科学合理的抗震设防要求以及地震地质灾害防治要求，确保建设工程地震安全。继续实施镇康县地震易发区房屋设施加固工程，全面提升全县房屋设施抗震能力。围绕新建油气管道、高速公路、大中型水库大坝等建设工程开展地震安全性评价工作，提供科学合理的抗震设防要求以及地震地质灾害防治要求，确保建设工程地震安全。继续实施镇康县地震易发区房屋设施加固工程，全面提升全县房屋设施抗震能力。

（四）镇康县防震减灾公共服务能力提升工程

依托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技术及国家地震烈度速报与预警工程建设成果和信息资源，对接省、市地震局“防震减灾公共服务能力提升工程”，立项实施镇康县防震减灾公共服务能力建设工程。努力建设面向政府、重点特殊领域、社会公众、重要活动或特殊时段等不同受众的决策服务、公众服务、专业服务、专项服务四类公共服务产品链，建成防震减灾公共服务平台，实现防震减灾公共服务集约化、便捷化、智能化。加强防震减灾科普宣传基础设施建设，争取建设综合防灾或防震减灾科普馆。大力开展监测台站防震减灾文化建设，依托台站建设防震减灾科普展室，建成镇康防震减灾科普宣传阵地。继续抓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与防震减灾科普示范学校创建，加强防

震减灾科普人员教育培训，推进全民防震减灾意识与素质提升。

（五）镇康县地震监测提升工程

加强地震安全保障能力，优化整合资源配置。提升地震监测台站的科学化、专业化、智能化、精细化、集约化水平，有效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维护社会稳定，做好全县地震监测设施运行维护保障，拓展地震灾害风险防治、应急响应和防震减灾科普业务。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坚持党对防震减灾工作的全面领导。各级政府要切实落实主体责任，加强规划的纵向衔接并组织实施。健全目标导向管理机制，发挥防震减灾有关行业、部门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明确规划指标，落实主要任务和重点项目，细化措施，制定年度实施计划，确保规划目标如期完成。

（二）健全投入机制

坚持和完善双重计划财务体制，完善防震减灾领域县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建立与县情相适应的财政资金投入和保障机制。拓宽资金投入渠道，建立以政府投入为主、社会投入为辅的多元化资金投入体系，继续推动地震灾害保险制度建设。健全完善资金管理与监督机制。

（三）强化法制和人才保障。贯彻落实防震减灾法律法规，完善配套规章制度，提高防震减灾法治化水平。依法保护地震监测设施和地震观测环境，贯彻落实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探索

和推进抗震设防要求监管，加大防震减灾工作的执法检查。推进防震减灾执法队伍建设，不断提高执法能力与水平。加强全县地震系统专业人才培养，逐步建成一支结构合理的高素质专业化人才队伍，为防震减灾事业发展提供人才支撑。

（四）统筹协调发展

强化行业内外统筹协调发展机制。加强县级行业规划横向衔接，县级和乡（镇）纵向衔接，确保与市级规划总体目标一致，各有侧重、协调互补。建立防震减灾有关行业信息共享与合作机制，实现行业间优势互补、协调发展。全面深化改革，统筹推进地震灾害风险防治、基本业务、科技创新、社会治理等领域协同发展，激发事业发展活力。

（五）开展检查评估

建立健全检查评估制度，开展规划实施跟踪考核。制定科学的规划实施体系和评价标准，组织开展规划实施中期评估和后期评价工作，加强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和评估结果的运用，推动规划目标任务全面实现。

抄送：县委办公室、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县委各
部委，各人民团体、企事业单位，省、市驻镇康单位，驻镇
康军警部队。

镇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9月13日印发